##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核准批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9年11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《关于核准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非 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【2019】2006号), 主要内容如下: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9,926,774股新股,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 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,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。
  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  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,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,应及 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,在规定期限内办理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,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:

1、发行人: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: 欧阳铭志、程青民

电话: 0755-33386666

邮箱: info@gem.com.cn

2、保荐机构(主承销商):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代表人: 胡宇、李靖

联系人: 股票资本市场部

电话: 010-60838406、021-20262398

电子邮箱: project\_glm@citics.com

特此公告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四日